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許雅雯
電話：02-7712-9035
Email：ywhs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901347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環署空字第1091157558號函 (109013470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提升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自109年9月15日起至10月15日止舉辦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」徵選活動，請踴躍組團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該署109年9月11日環署空字第10911575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署辦理旨揭徵選活動，公開徵選出具創意、易辨識的標章，其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，以符合好空氣「清新」、「乾淨」的概念，將標章分為兩種等級，參選作品共須繳交一組兩種標章（未達兩種者不予列入評審作品），如「優良」或「良」等，分級之2個用語亦可由設計創作者自行發想。
- 三、參賽對象以高中（職）、大專院校及研究所在校學生為限，並以組團方式進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徵選，完成的作品應於10月15日中午12時前至活動網站上傳參賽作品、設計說明及著作證明授權同意書等相關資料完成報名；後續依程序辦理初審及決審二階段評審。
- 四、詳細標章徵選活動內容請見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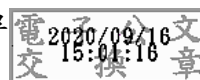




徵選活動」網頁 (<https://iaq.epa.gov.tw/logovote/Default.aspx>)，亦可至該署網站 (<http://www.epa.gov.tw/>) 進行查詢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

裝

訂

線